

海口市城区重要闸门及部分易积水点视频监控 项目施工合同

签约时间：2024 年 8 月

合同条款

甲方（采购人）：海口市排水设施事务中心

乙方（成交供应商）：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4 年 7 月 15 日海口市城区重要闸门及部分易积水点视频监控项目（项目编号:HNYZ-2024393）招标结果和有关磋商文件、投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标的、数量及金额等

品目号	货物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数量	投标报价	
						单价	总价
1	摄像机	海康威视	500 万智能网络球机 -iDS-2DE72ABMW -HB/G23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8	2900	255200
2	摄像机	海康威视	600 万智能网络枪机 -DS-2CD2T66WDV T-GHB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	902.5	9025
3	网络硬盘录像机	海康威视	8 路录像机 -DS-7608NX-K1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0	1100	99000
4	4TB 监控硬盘	海康威视	4TB 监控硬盘 DS40HKAI-VH1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0	1450	130500
5	摄像机支架	海康威视	定制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3	180	4140
6	8 口千兆交换机	普联	8 口千兆交换机 YLS220PE-9G1F	普联技术有限公司	80	1060	84800
7	千兆 5 口 POE 交换机	海康威视	千兆 5 口 POE 交换机 DS-3E0508P-S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	1060	10600
8	智能防水箱	凯雷	定制	广州市凯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0	720	64800

				司			
9	摄像机立杆	凯雷	定制	广州市凯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73	1035	75555
10	电缆线	极致	电缆线： RVV2*1.0	浙江极致通信有限公司	1450	5.4	7830
11	PVC 线管	联塑	PVC 线管： 白色 $\Phi 20$ (4M/条)	中国联塑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450	4.9	7105
12	辅助材料	国标	国产优质	国产优质厂家	90	200	18000
13	辅助材料	国标	开挖基础坑 70x70x70, (沙子、石子、水泥)、 基座铁笼、井盖、 环保砖, 沟槽开挖破除及修复	国内优质施工团队	8	2300	18400
14	安装调试费(人工)		定制		90	4000	360000
签约合同价	¥1,144,955.00 元						
	大写：壹佰壹拾肆万肆仟玖佰伍拾伍元整						

第二条 履约时间及地点

2.1 履约期限：自收到预付款后起 90 日历天内交货安装完毕。

2.2 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三条 付款方式、付款时间

3.1 预付款：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市财政资金到位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的发票及相关付款文件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即人民币 343,486.5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肆万叁仟肆佰捌拾陆元伍角)。

3.2 设备到货款：主要设备到货并经监理和甲方验收后，在市财政资金到位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的发票及相关付款文件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即人民币 343,486.5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肆万叁仟肆佰捌拾陆元伍角)。

3.3 竣工验收款：项目通过甲方组织的竣工验收并提交相关的文档、资料后，甲方将乙方编制的经监理单位审核后的结算书送由有工程造价资质的第三方单

位审核。甲方根据结算审核结果及市财政资金到位情况，于 15 个工作日内，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的发票及相关付款文件向乙方支付至结算审核后工程造价的 95%。

3.4 尾款：质保期满后，甲方在市财政资金到位后 15 个工作日内，根据相关部门结算审核后的工程造价，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的发票及相关付款文件一次性结算剩余 5% 的质保金（乙方可出具质保函）。

第四条 价格调整

本项目竣工结算送相关部门进行审核，以审核出具的审计结果作为最终的工程价格，并以此对合同签约价进行调整。

第五条 项目施工计划

5.1 施工准备

5.1.1 甲乙双方各自指派联系人，协调本项目与乙方的衔接、配合，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5.1.2 乙方应根据项目实施的工程总体进度和具体要求，负责工程承包内的施工组织设计或编写施工方案，安排施工进度计划及材料供应计划，积极做好一切施工准备工作。

5.2 工程进度

5.2.1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审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安排施工进度。

5.2.2 乙方应于每个星期五向甲方报送工程量进度。

5.3 工程质量

5.3.1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范、规程、技术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和监理单位的监督。

5.3.2 本项目工程质量应达到或超过甲方在招标文件中提出的要求及乙方在投标文件中作出的响应。

第六条 安装与验收要求

6.1 乙方应文明施工，确保施工安全，由乙方安全生产不当造成的损失与甲方无关。由乙方安全生产不当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承担。

6.2 主要设备到场后，开箱验收应有监理方人员到场共同开箱并签名，交货时应提供产品质量合格证书。

6.3 乙方按国家现行的有关规范、规程等规定的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一经发现，乙方必须返工，由此工期延误所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承担。

6.4 乙方须按照有关技术规范制定符合要求的施工组织计划及建设方案等，经甲方审核确认并核发开工令后，方可进行建设。

6.5 验收

6.5.1 项目完工后，乙方书面通知甲方对项目进行验收，甲方收到乙方验收通知后 15 个工作日内组织人员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监理方应在 2 个工作日内派员与甲方共同进行验收测试。经验收人员签字后确认竣工验收合格，甲方应当及时出具验收合格证明，验收证明书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若甲方在收到书面通知之日起 30 天内无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甲方默认验收合格。

6.5.2 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结合乙方投标文件响应进行验收交付。

6.5.3 质保期为：48 个月，从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第七条 售后服务与技术支持

7.1 乙方负责对海口市城区重要闸门及部分易积水点视频监控项目进行安装、调试，确保设备均能正常上线运行。

7.2 乙方应出具售后服务承诺书，承诺按招投标文件，以及双方商定的以下售后服务要求完成售后服务工作：

7.2.1 质保期内，乙方承诺提供上门保修，派员到甲方现场维护，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根据甲方要求负责进行售后技术支持和服务，对于非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质保期内因甲方使用管理不当、其他人为因素或不可抗力造成故障及损失由甲方承担，乙方可提供有偿服务。

7.2.2 乙方在质保期内实施维修工作时，如因乙方作业原因造成第三者人生和财产损失的，或造成维修作业人员发生工伤的，一律由乙方自行承担。

7.2.3 因第三方责任造成设施设备损坏（如市民酒驾撞毁设施设备、偷盗等突发事件）或造成第三者人身和财产损失的紧急事件，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进行有关事宜的处理，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7.2.4 因不可抗力，如台风等造成设备立杆折断等损坏，在招投标文件中确定的施工规范及竣工验收报告技术参数范围内造成的损坏由乙方负责修复，否则

由甲方负责修复费用，并可委托乙方或第三方负责修复，乙方有义务对修复质量进行监督。

7.2.5 质保期内，以防提供但不限以下服务：

(1) 提供 7×24 小时的电话技术咨询支持，所有因设备、材料和施工质量缺陷的维护及维修（非人为损坏、非市政道路改造、非引电源头问题故障、非电信运营商链路故障等）均为免费，否则维修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甲方遇故障后求援，乙方须保证半小时内有专人响应，若维修工程电话无法解决故障，须保证 2 小时内到现场处理。每次维修最多不超过 4×24 小时（从报告故障开始计算）。甲方报告故障，乙方超过 4×24 小时未能解决，乙方必须提供替换产品。

(2) 质保期内，若遇市政道路改造需要对设备进行拆除，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完成设备拆除及恢复有关工作。

(3) 服务方式除现场技术支持外，还应包括电话、互联网、E-MAIL 等方式。

(4) 乙方须提供每月一次巡检（即每月 25 日提交巡检报告）。巡检过程中做好设备的清洁及排除因鼠患造成的故障隐患，对易损部件进行更换。巡检结束后向甲方提交书面详细巡检报告和维修报告，建立设备维护档案，同时在工程回访前，事先通知甲方做好相应准备。在对需要更换但不在保修范围的设备，乙方只收取成本费（成本费为：硬件采购成本+公司管理成本），不加任何利润。服务费一项，也只能收成本费。

(5) 乙方应定期向甲方提供设备各个点位设备电费的清单（包含线路或取电方式改变的情况），其费用由甲方支付。

第八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8.1、甲方的权利义务

8.1.1 甲方负责核准、认定本项目相关技术资料文档；监督、参与项目执行的整个过程（包括项目验收、人员培训、售后服务等）；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并提供该产品所必需的运行环境；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各阶段合同款项。

8.1.2 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组织完成项目的专门项目小组，并于次日书面通报甲方该项目小组的成员信息，项目小组成员应严格遵守甲方现场管理规定，不得妨碍甲方正常工作秩序，同时，乙方项目小组成员应具有稳定性，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变更项目小组成员。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乙方

应将本项目实施方案、施工图、实施计划安排递交甲方；甲方书面确认后，书面通知乙方开工。

8.1.3 甲方作为乙方的大客户，享受乙方为集团客户提供的一站式服务。

8.1.4 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进一步确定设备接入及安装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等信息，由乙方汇总形成书面文件并编入施工方案中。

8.1.5 甲方有义务派专人配合乙方做好工程实施各项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1) 乙方工程实施前期的组织、协调工作。
- (2) 甲方应无偿提供设备安装所需环境，对电路资源不易获取的地方，配合乙方与有关机构、物业、人员沟通获取支持。

8.1.6 甲方有义务安排专人配合乙方进行各安装点的联调工作。

8.2、乙方的权利义务

8.2.1 充分发挥乙方在通信技术、5G 及云网融合应用方面的能力，按时完成产品的检查、交接；按时完成本合同所涉及产品的安装、调试、验收工作；做好整个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工作。

8.2.2 视甲方为集团大客户，提供端到端的综合性服务，并为甲方提供乙方业务的咨询、组网建议等服务。

8.2.3 乙方保证使用的有关通信设备全部符合国家主管部门规定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并保证向甲方提供的业务达到质量标准。

8.2.4 甲方在质保期内出现的技术故障向乙方申告时，乙方负责故障的处理，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撑和培训。

8.2.5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一切人身损害及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8.2.6 除去不可抗力的因素（如地震、水灾等）、甲方原因或者乙方遇到特殊情况（如主要设备采购到货期过长影响工期，可经业主单位审批，适当延长工期）等，乙方必须将工程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完工。

8.2.7 因甲方原因或者乙方遇到特殊情况（如主要设备采购到货期过长影响工期）造成乙方不能按期完成工作的，乙方可以书面向甲方申请延期。经甲方书面确认后，乙方工作期可以顺延。顺延的日期与甲方造成乙方不能正常工作的日

期或延误的到货期相等。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质量、服务质量、拟投入人员不符合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及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按照招标文件、更正公告内容和质疑答疑文件、投标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实质性内容重新免费提供该项目的产品及服务内容。

9.2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或竣工验收时间延误的，每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该违约金甲方可从应付款中扣除）；如延误超过 30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的价款和支付合同总额 20% 的违约金。如须甲方出面协调事宜，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如因甲方未能及时协助，从而导致工期延误，责任不属于乙方范畴。

9.3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日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但因财政资金审批缓慢的原因导致延迟支付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原则上不能超过 1 个月，如超过 1 个月期限造成的工程延误不属于乙方责任。

9.4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条 解决争议的办法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作第（2）种处理：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1.1 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话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2 个日历日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专人递交、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

11.2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经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监督和管理

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

情况，提供有关资料。

第十三条 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规定，合同无效的，责任由过错方承担。

第十四条 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玖份，中文书写。甲、乙双方各执肆份、招标代理机构执壹份。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六条 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16.1 合同条款；

16.2 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16.3 成交通知书；

16.4 清单（控制价）文件；

16.5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第十七条 其它

甲方因实际工作需要增加设备、监控点或局部调整时，乙方只收取原材料或设备的成本费和人工费，不得收取利润等费用，具体价格双方协商一致确认。乙方应在接到书面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安排技术人员上门服务。

第十八条 附件

附件一 保密协议

附件二 设备采购清单

附件三 服务费用

附件四 成交通知书

(以下无正文，为本合同签署页)

合同签署页

甲方：海口市排水设施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海口市海甸五西路 28 号

建安大厦九楼

开户银行：建行海口海甸支行

帐号：4600100383605800077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60100G49669107H

电话：0898-66183282

2024 年 8 月 14 日

乙方：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 52 号

开户银行：光大银行海口迎宾支行

帐号：7898018800001841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90277866156552

电话：0898-68588587

2024 年 8 月 14 日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亿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

2024 年 8 月 14 日

附件一：保密协议

保密协议

项目名称：海口市城区重要闸门及部分易积水点视频监控项目

甲方：海口市排水设施事务中心（盖章）

乙方：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盖章）

签订日期：2024年8月14日

基于甲乙双方在海口市城区重要闸门及部分易积水点视频监控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上的合作，为保护甲、乙双方的商业秘密及有关知识产权等其它利益，甲乙双方在友好协商的基础上达成如下条款：

第一条 为有效保护甲乙双方在项目合作期间及合作结束后的秘密信息及其他相关利益，甲乙双方签订本保密协议。

第二条 本协议所指秘密信息是指项目合作期间甲方或乙方向对方披露的技术信息或经营信息等，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

1. 各类技术资料、图纸、报价单、客户名单、人力资源等信息；
2. 如披露方以口头或其它无形的形式将信息披露给接收方，则披露方应在该信息披露后十五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接收方并指明该信息为秘密信息，在上述十五天内，该无形的信息应视为秘密信息。

第三条 下列信息不属于本协议保密范畴：

1. 一方向另一方披露之前，另一方已经了解或从与对方无关的第三方处在无任何公开限制的情况下了解到的信息；
2. 一方向另一方披露之前，已经是被公开的信息或已经在公开的印刷刊物或媒体上刊登过的信息；
3. 一方向另一方披露后，不是因另一方（含另一方职员）的过失的原因，而被公开刊登在印刷刊物或媒体上的信息；

4. 甲、乙双方根据法律、法庭指令，政府或主管该方的其他权力机构的指示、要求、询问而必须披露的信息；
5. 与披露信息无关，接收方独自开发的信息；

6. 与保密协议无关，披露方向第三方披露的信息。

第四条 在第三条第 4 款规定的情况下，甲方或乙方需披露秘密信息时，所披露内容必须提前五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

第五条 对于秘密信息，甲方或乙方可以向与项目有关的本公司的负责人及职员披露，但不能泄露或披露给与项目无关的本公司的职员。披露前需事先得到对方书面认可，按法律规定要求披露的除外。

第六条 接收方在项目合作的必要的范围内可对秘密信息进行复制，但必须提前得到对方书面同意，并且该复制品同样属于秘密信息。

第七条 披露方应对所披露的秘密信息中涉及的知识产权享有排它的、完整的权利，保证披露的秘密信息不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涉及使用知识产权的，应遵守双方另行签署的知识产权许可协议。

第八条 接收方未得到披露方书面同意前不得将秘密信息用于项目合作以外的任何目的。

第九条 接收方在项目合作结束后或被要求返还秘密信息时必须按照披露方的指示返还秘密信息及复制品或销毁，并且提交相关秘密信息及复制品销毁的书面证明。

第十条 如并非由于接收方的原因或责任导致秘密信息泄露或披露的，接收方不对披露方承担责任。

第十一条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永久有效。

第十二条 如本协议期满或甲、乙双方提前解除本协议，本协议规定的保密义务在本协议期间及终止后永久有效。

第十三条 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

第十四条 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争论或索赔，双方应尽量友好协商解决。

如协商无法解决，选择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纠纷

1. 交由合同签订地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结果为最终结果。

2. 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五条 未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不得对本协议进行任何修改。

第十六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本着诚意协商解决。

第十七条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效力。

附件二：设备采购清单

品目号	货物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数量	投标报价	
						单价	总价
1	摄像机	海康威视	500 万智能网络球机 -iDS-2DE72ABMW-HB/G23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8	2900	255200
2	摄像机	海康威视	600 万智能网络枪机 -DS-2CD2T66WDV-T-GHB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	902.5	9025
3	网络硬盘录像机	海康威视	8 路录像机 -DS-7608NX-K1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0	1100	99000
4	4TB 监控硬盘	海康威视	4TB 监控硬盘 DS40HKAI-VH1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0	1450	130500
5	摄像机支架	海康威视	定制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3	180	4140
6	8 口千兆交换机	普联	8 口千兆交换机 YLS220PE-9G1F	普联技术有限公司	80	1060	84800
7	千兆 5 口 POE 交换机	海康威视	千兆 5 口 POE 交换机 DS-3E0508P-S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	1060	10600
8	智能防水箱	凯雷	定制	广州市凯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0	720	64800
9	摄像机立杆	凯雷	定制	广州市凯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73	1035	75555
10	电缆线	极致	电缆线： RVV2*1.0	浙江极致通信有限公司	1450	5.4	7830

11	PVC 线管	联塑	PVC 线管： 白色 Φ20 (4M/ 条)	中国联塑 集团控股 有限公司	1450	4.9	7105
12	辅助材料	国标	国产优质	国产优质 厂家	90	200	18000
13	辅助材料	国标	开挖基础坑 70x70x70, (沙 子、石子、水泥)、 基座铁笼、井盖、 环保砖, 沟槽开 挖破除及修复	国内优质 施工团队	8	2300	18400
14	安装调试 费 (人工)		定制		90	4000	360000
	其他			无			无
总报价(小写):¥1144955 元							

附件三：服务费用

序号	项目名称	内容	报价（元）
1	维护与技术支持费	4年内免费提供	0
2	培训费	免费提供	0
3	备品备件	4年内提供免费维保	0
4	其他		0
合计		大写：零元整	小写：¥0.00

附件四：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关于海口市排水设施事务中心的海口市城区重要闸门及部分易积水点视频监控项目（项目编号:HNYZ-2024393），于2024年06月25日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2024年07月08日10点30分在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A8-10中房高级公寓1201房进行开标、评审活动，经采购人确认，确定你公司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1,144,955.00元（大写：壹佰壹拾肆万肆仟玖佰伍拾伍元整），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90天内交货安装完毕。

请贵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请将与采购人签订的所有合同原件（如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内容须自行屏蔽）送至代理公司存档及公告。

采购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授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盖章)

2024年7月15日